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OSID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998)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 收入降低38.1%至約人民幣1,240,200,000元
- 毛利率減少1.2個百分點至30.2%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81.4%至約人民幣50,900,000元
- 董事會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8分
- 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491,500,000元，而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53,500,000元，足以抵禦全球信貸危機。

中期業績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以及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審閱。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收入	5	1,240,193	2,003,314
銷售成本		(865,325)	(1,374,151)
毛利		374,868	629,163
其他收入	6	6,490	23,681
分銷開支		(257,023)	(287,062)
行政開支		(105,559)	(37,793)
經營溢利		18,776	327,989
融資收入		63,983	1,875
融資開支		(5,933)	(43,027)
融資收入／(開支)淨額	8	58,050	(41,152)
除稅前溢利		76,826	286,837
所得稅開支	9	(25,746)	(12,522)
期內溢利		51,080	274,31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0,927	274,315
少數股東權益		153	—
期內溢利		51,080	274,315
股息	10	698,421	467,435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11		
— 基本		0.64	5.22
— 攤薄		0.64	4.71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955	31,339
遞延稅項資產		18,928	18,928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4,883</u>	<u>50,267</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074,621	985,421
持有至到期之投資		1,101,240	612,00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346,799	1,265,704
應收關聯方款項		28,591	36,365
預付原材料及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377,418	262,94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79	2,5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1,467	4,686,188
流動資產總值		<u>7,422,615</u>	<u>7,851,204</u>
資產總值		<u>7,527,498</u>	<u>7,901,471</u>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613	622
儲備		6,255,382	7,086,72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6,255,995</u>	<u>7,087,343</u>
少數股東權益		—	1,239
權益總值		<u>6,255,995</u>	<u>7,088,582</u>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9,900	33,000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9,900</u>	<u>33,000</u>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	60,000
即期應付所得稅		87,997	8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131,511	617,687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095	22,202
流動負債總值		<u>1,231,603</u>	<u>779,889</u>
負債總值		<u>1,271,503</u>	<u>812,889</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7,527,498</u>	<u>7,901,471</u>
流動資產淨值		<u>6,191,012</u>	<u>7,071,3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95,895</u>	<u>7,121,582</u>

中期業績附註

1. 申報實體及公司資料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三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品牌羽絨服產品的研究、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外包生產以及營銷和分銷。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一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三月三十一日。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有關披露條文（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載有合併財務報表及特選說明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的財務報告所須的一切資料。為便於了解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八日刊發的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的變動，附註已載列有關重大事件及交易之說明。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批准刊發。中期財務報告亦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交予董事會的審閱報告載於寄發予股東的中期報告。

3. 重大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與編製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並須與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4. 估計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年度至今所申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對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資料來源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應用於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的判斷相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會於修改該等估計的期間及日後所涉期間確認。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分部報告主要形式的業務分部呈列。業務分部報告的形式反映了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報告架構。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包括：

- 羽絨服－羽絨服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品牌羽絨服。
- 貼牌加工管理－貼牌加工管理分部從事採購及分銷貼牌羽絨服。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及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羽絨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貼牌加工管理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總收入	843,633	396,560	1,240,193
分部業績	(6,970)	45,035	38,065
政府補貼			1,980
未分配收入			11,035
期內溢利			51,080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及開支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羽絨服	貼牌 加工管理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總收入	1,508,301	495,013	2,003,314
分部業績	248,068	22,642	270,710
政府補貼			12,106
未分配開支			(8,501)
期內溢利			274,315
(b)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6. 其他收入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商標使用權收入	(i)	4,510	11,575
政府補貼	(ii)	1,980	12,106
		6,490	23,681

(i) 商標使用權收入來自其他公司使用本集團品牌。

(ii)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對地方經濟發展的貢獻獲多個中國地方政府機關認可，獲得無條件酌情補貼人民幣1,98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2,106,000元）。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下列開支已包括在銷售成本、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內。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銷售成本中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865,325	1,374,151
折舊	7,426	4,152
經營租賃費用	12,356	12,214
呆壞賬減值	58,130	—

8. 融資收入／(開支)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有至到期之投資利息收入	24,234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9,749	1,875
融資收入	<u>63,983</u>	<u>1,875</u>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利息開支	—	(8,501)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計息貸款及權益持有人貸款利息	(786)	(29,929)
銀行費用	(1,763)	(692)
外匯虧損淨額	<u>(3,384)</u>	<u>(3,905)</u>
融資開支	<u>(5,933)</u>	<u>(43,027)</u>
融資收入／(開支)淨額	<u>58,050</u>	<u>(41,152)</u>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利息撥充資本。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18,846	12,522
遞延稅項開支		
暫時差異的產生	6,900	—
	<u>25,746</u>	<u>12,522</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定，本集團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 (ii)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以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收入與各有關稅率計算，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介乎27%至33%。根據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然有效的中國所得稅規則和法規（「外資企業所得稅法」），四家位於中國的主營附屬公司因於二零零六年年底成為外商投資企業，故從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可免繳兩年所得稅，而其後三年按適用所得稅率的50%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

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同時外資企業所得稅法廢除。新稅法規定，所有企業（包括外資企業）的所得稅稅率劃一為25%。

根據新稅法的過渡安排，四家主營附屬公司（屬外資企業）根據新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五年過渡期內繼續享有稅項豁免或適用所得稅率減半優惠，直至外資企業所得稅法先前所授予以免稅期屆滿為止。其後，彼等將按劃一稅率25%納稅。

在中國成立的其他內資公司適用所得稅率為25%。

10. 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從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份溢價中向權益持有人宣派股息合共人民幣698,42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67,435,000元)。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上述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0,92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74,315,000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7,953,956,087股(二零零七年：5,257,199,855股)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零七年九月進行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猶如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共有已發行股份5,257,199,855股。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溢利， 即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應佔溢利	50,927	274,315
潛在可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	—	8,501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使用的溢利	<u>50,927</u>	<u>282,816</u>

股份數目(千股)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953,956	5,257,200
潛在可攤薄普通股的影响：		
由發行日期開始計算系列A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加權平均轉換股數	—	212,229
由發行日期開始計算系列B可轉換優先股的 加權平均轉換股數	—	530,57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953,956</u>	<u>6,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u>0.64</u>	<u>5.22</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u>0.64</u>	<u>4.71</u>

12. 存貨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70,940	27,852
在製品	205,334	10,184
製成品	698,347	947,385
	<u>1,074,621</u>	<u>985,421</u>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以可變現淨值計算的存貨共約為人民幣337,888,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7,682,000元)。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1,203,469	1,048,150
應收票據	8,932	158,482
第三方其他應收款項	134,398	59,072
	<u>1,346,799</u>	<u>1,265,704</u>

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均可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自發單日期起計介乎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約人民幣379,104,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780,000元)已逾期，但視為並未減值。該等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且有持續還款的獨立客戶有關。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信貸期內	833,297	835,852
三個月內	33,873	360,129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249,468	9,597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95,763	1,054
	<u>1,212,401</u>	<u>1,206,632</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634,368	281,23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497,143	336,448
	<u>1,131,511</u>	<u>617,687</u>

預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均可於一年內償還。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238,558	140,562
於一個月後但於三個月內到期	395,810	140,677
	<u>634,368</u>	<u>281,239</u>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後，本公司購回及註銷98,554,000股普通股，而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8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中國接連發生了重大的自然災害；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美國爆發了影響全球經濟的華爾街金融危機。放眼全球，雖然二零零八年整體的經濟環境比較嚴峻，但本集團相信中國經濟在各項宏觀經濟政策的推行和落實下，將保持平穩較快的發展趨勢。

中國羽絨服生產商之間競爭激烈。由於二零零七／零八年冬季晚來，中國內地大批地區性的羽絨服生產商因存貨積壓、資金周轉不靈而被市場所淘汰，羽絨服市場經歷了一次大規模的整合及變革。因此，擁有強大品牌優勢的大型羽絨服龍頭企業通過提高其市場份額而在市場整合中得益。

業務回顧

穩坐市場龍頭地位保持良好業績

據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及中國國家統計局的統計數據，「波司登」從一九九五年起連續十三年成為中國羽絨服行業第一品牌(以銷售額計)。根據中國行業企業信息發佈中心二零零七年發佈的報告，在中國前三十大羽絨服品牌中，本集團

品牌組合(包括「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及「冰潔」)的總市場份額為39.9%，其中僅「波司登」一個品牌於二零零七年的市場份額就達到25.9%，並且本集團上述四個品牌組合(包括「波司登」、「雪中飛」、「康博」及「冰潔」)均被認定為中國十大羽絨服品牌。

本集團品牌羽絨服收入受典型季節性因素影響而浮動，最高銷售額一般出現在十月至翌年二月(銷售旺季)，而最低銷售額一般出現在三月至五月。本集團一般在六月至九月的銷售淡季以優惠價出售前一個財政年度剩餘的存貨。在充滿挑戰的市況下，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績仍符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預期。

強大的品牌價值和市場營銷力度

作為潮流引領者及行業領先企業，本集團是唯一連續十二年代表中國服裝界向全世界發佈冬季防寒服最新流行趨勢的企業，由此證明了本集團在中國羽絨服行業的龍頭地位。「波司登」是二零零七年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頒授的三大「中國世界名牌」中唯一的服裝品牌，品牌信譽超著，譽滿中外。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品牌建立和市場營銷，結合多方面的宣傳資源，包括舉行服飾博覽會、新產品發佈會、贊助體育活動、聘請明星代言人、電視廣告、戶外廣告以及網站、店舖宣傳和產品展示等等各種宣傳媒介和方式，向目標消費者傳遞本集團品牌理念和產品的獨特性，增加目標市場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的認知度。

本集團主導品牌「波司登」針對中高檔市場，產品類型及款式注重時尚、優質、休閒及經典設計；本集團第二大品牌「雪中飛」，定位為休閒運動羽絨服主要品牌，目標客戶為充滿朝氣的顧客；本集團的「康博」和「冰潔」則以中低檔廣大消費者為對象，其中「康博」主要提供以男裝為主的羽絨服款式，「冰潔」側重青春時尚款式羽絨服，並以女裝為主。

卓越的研發設計鞏固產品獨有優勢

本集團相信，在不影響羽絨服的功能特性的前提下豐富產品設計，是取得長期成功的關鍵。為提高產品競爭力，本集團持續發展研發、產品設計和質量監控系統，以保持產品的核心競爭優勢。本集團並把設計重點由純粹功能性轉為高增值的流

行休閒服裝，結合色彩鮮豔、嶄新布料及時尚款式的特點。不斷擴展的產品系列使本集團產品結構更臻完美，加強產品獨有優勢，迎合品味不同的各個年齡層的消費者。

為配合擴展產品系統的策略，本集團亦投放資源，增添適合在晚秋及初春穿著的多功能輕巧羽絨服產品，使產品更多元化。為進一步加強設計能力，本集團還與法國及韓國的設計師交流合作，以取得最新國際潮流的第一手資訊。本集團的產品設計小組亦定期進行研究，並通過參加各種展銷會及嚴密分析銷售表現以瞭解顧客需要，緊貼最新潮流趨勢。產品質量方面，本集團羽絨服填充物具有無味、防霉、除異味的功能，確保產品的品質和安全。本集團積極採用創新布料和輔料，確保產品品質優秀。

實施四季化服裝產品戰略以拓展市場

為了豐富現有的產品組合、進一步拓展市場及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本集團制訂了「四季化服裝」產品的發展戰略，並建立了一支獨立的四季化服裝產品業務及產品開發隊伍。二零零八年九月，本集團首間四季化服裝專賣店於江蘇省常熟市開業；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於江蘇省常熟市舉行了名為「波司登2008風華絕配時尚盛典」的新產品發佈會，會上正式發佈了本集團首個以中高檔市場為目標的四季化服裝系列。這是本集團為加強產品的時尚吸引力而開始實施將四季化產品引入品牌組合的戰略後，「波司登」品牌發展的又一重要里程碑。

有效的供應鏈管理和龐大的分銷網絡

本集團持續對供應鏈每個步驟實施嚴格控制，並以具競爭力的成本架構有效地管理其產品質素。報告期內，為加強網絡管理能力及縮短零售層補充產品的交付時間，本集團實施了ERP系統升級計劃，並成立供應鏈優化專業隊伍，實施科學化

訂貨、購貨與補貨的管理模式。本集團將把供應鏈涵蓋範圍擴大至更多網點。這使本集團更及時獲取重要營運信息及迅速回應市場變化。

本集團通過龐大的零售分銷網絡將產品分銷至中國各地。本集團不斷採取積極措施，改善店舖形象及優化分銷網絡，包括淘汰未符合標準的經銷商，或將表現欠佳及／或面積狹小的零售店舖重置到面積較大的有利地點。

按網點類型劃分的零售網絡組成

店舖類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專賣店			
— 由本集團經營	31	3	+28
— 由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監督	3,128	5,057	-1,929
	<u>3,159</u>	<u>5,060</u>	<u>-1,901</u>
寄售網點			
— 由本集團經營	839	1,110	-271
— 由第三方經銷商經營／監督	1,798	947	+851
	<u>2,637</u>	<u>2,057</u>	<u>+580</u>
合計	<u><u>5,796</u></u>	<u><u>7,117</u></u>	<u><u>-1,321</u></u>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零售網絡組成

銷售地區*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變動
華東片區	1,289	2,685	-1,396
華北片區	1,779	2,228	-449
華西片區	2,728	2,204	+524
合計	<u><u>5,796</u></u>	<u><u>7,117</u></u>	<u><u>-1,321</u></u>

* 華東片區：包括山東省、華東及東南地區

華北片區：包括華中及華北地區

華西片區：除華東、華北片區以外的其他地區

不行使男裝業務的優先購買權及《附條件買入選擇權協議》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不行使高德康先生根據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所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約所授出的優先購買權（「優先購買權」）。優先購買權涉及向常熟市波司登服飾有限公司（高德康先生的聯繫人）收購江蘇康博製衣有限公司（「男裝公司」）的70%股權。男裝公司主要經營男裝（羽絨服產品除外）的設計、生產及銷售（「男裝業務」）。不行使優先購買權符合董事及獨立財務顧問對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表達的觀點，彼等均認為當時行使優先購買權並不適宜，亦不符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然而，本集團仍保留一項選擇權（「買入選擇權」），日後在適當時機可以向金威控股有限公司（倘若本公司不行使優先購買權，則該公司會間接擁有男裝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男裝業務。根據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的《附條件買入選擇權協議》，上述收購男裝業務須達成若干條件方可進行。此外，在男裝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一個年度達致指定的經審核除稅後淨溢利目標（分別不少於人民幣55,000,000元、人民幣65,000,000元及人民幣75,000,000元）的情況下，方可一次性行使買入選擇權。《附條件買入選擇權協議》僅可於以下日期（以較遲者為準）後生效：(i)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不行使優先購買權當日；及(ii)長隆（香港）有限公司（金威控股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註冊為男裝公司之唯一股東（以男裝公司的商業牌照為證）當日。截至本公佈日期，《附條件買入選擇權協議》尚未生效。

有關優先購買權（包括不行使的理由）及《附條件買入選擇權協議》條款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的公佈及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的通函。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品牌羽絨服銷售，該項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68.0%，餘下的32.0%來自貼牌加工管理業務，兩者於去年同期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的75.3%及24.7%。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約人民幣1,240,2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003,300,000元)收入，較去年同期降低38.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制訂了策略性銷售計劃，以控制在銷售淡季期間出售的存貨數量及售價，避免對冬季新系列於臨近的旺季銷售額有不良影響。回顧期內，毛利率微跌至30.2%(二零零七年：31.4%)。

羽絨服銷售的收入按品牌分析如下：

品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估品牌 羽絨服 (人民幣 百萬元)	估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估品牌 羽絨服 (人民幣 百萬元)	估品牌 羽絨服 銷售額 百分比
波司登	417.2	48.8%	793.1	52.2%
雪中飛	233.7	27.3%	356.7	23.5%
冰潔	119.4	13.9%	146.9	9.7%
康博	53.5	6.3%	137.8	9.1%
其他品牌	28.3	3.3%	54.0	3.5%
其他	3.6	0.4%	29.8	2.0%
小計	855.7	100%	1,518.3	100%
銷售回扣	(12.1)		(10.0)	
羽絨服總收入	843.6		1,508.3	

為加強各品牌的獨有優勢，本集團調整各品牌組合的產品系列。「波司登」於市場上繼續定位為中高檔品牌，目標客戶為消費能力較強且追求潮流及時尚設計的人士，而「雪中飛」目標客戶為活力充沛的年輕人。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品牌貢獻計算，「波司登」品牌羽絨服持續帶來最高銷售貢獻，佔品牌羽絨服銷售總額48.8%，約為人民幣417,200,000元，而「雪中飛」品牌則居次席位，佔27.3%，約為人民幣233,700,000元。

按銷售方式劃分的收入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品牌羽絨服				
• 賣斷	684.8	55.2%	1,276.1	63.7%
包括：				
• 第三方分銷商				
• 直銷				
• 寄售	155.2	12.5%	202.4	10.1%
• 其他*	3.6	0.3%	29.8	1.5%
羽絨服總收入	<u>843.6</u>	<u>68.0%</u>	<u>1,508.3</u>	<u>75.3%</u>
貼牌加工管理	<u>396.6</u>	<u>32.0%</u>	<u>495.0</u>	<u>24.7%</u>
總收入	<u>1,240.2</u>	<u>100%</u>	<u>2,003.3</u>	<u>100%</u>

* 主要指與羽絨服產品有關的原材料的銷售及四季化服裝產品的銷售。

本集團大部份產品均以賣斷銷售的方式出售，佔本集團羽絨服總收入的81.2%，去年同期則佔84.6%。寄售的百分比上升，反映本公司的品牌及市場營銷策略不斷作出策略性改變，增加寄售收入。

銷售成本

回顧期內，銷售成本佔收入百分比維持穩定，約為人民幣865,300,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的69.8%，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374,200,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的68.6%。銷售成本由品牌羽絨服業務成本及貼牌加工管理業務成本構成，分別佔63.5%及36.5%，而去年同期則佔70.0%及30.0%。

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宣傳、商場特許銷售費與薪酬及福利，約為人民幣257,000,000元，與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87,100,000元比較，減少10.5%。由於在北京舉辦奧運期間的廣告及宣傳費用大幅上升，因此實際開支的減幅不及收入的減幅。因此，以所佔收入的百分比計算，分銷開支佔總收入20.7%，較去年同期的14.3%上升6.4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由呆壞賬撥備、薪酬及福利、差旅費及辦公室開支組成，約為人民幣105,6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37,800,000元。上升主要是由於呆壞賬減值以及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後僱員人數及專業費用增加。

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18,8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328,000,000元。

融資收入

回顧期內，本集團融資收入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900,000元大幅上升至約人民幣64,000,000元，主要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以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之未動用所得款項作持有至到期之投資的回報。

融資開支及稅項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融資開支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3,000,000元大幅跌至約人民幣5,900,000元，原因是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後償還貸款及銀行借款。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5,700,000元，相當於實際稅率33.5%，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2,500,000元，實際稅率為4.4%。由於附屬公司溢利並無稅項豁免，加上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產生之不可減免開支，因此所得稅開支有所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融資及理財政策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主要通過內部產生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要。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值約為人民幣253,500,000元，而二零零七年同期的現金流入淨值約為人民幣365,2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491,500,000元，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4,686,2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是因為持有至到期之投資增加及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期末及特別股息所致。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清償的貸款及借款(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0,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債務總額／權益總額)為零，而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則為3.9倍。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約人民幣2,500,000元的銀行存款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56,800,000元)。

財務管理及理財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由總辦事處的財務部負責。本集團理財政策的主要目的之一是管理利率及外幣匯率波動的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月進行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乃以港元計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乃以港元計值。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有財務影響。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全職員工約1,732人(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437名全職員工)。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作為董事酬金的薪酬及其他津貼)約為人民幣69,100,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44,500,000元)。員工成本上升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計劃及為拓展本集團經營的專賣店而增加員工數目所致。根據本集團的政策，薪酬及花紅政策主要根據每名員工的職務、工作表現及服務年期，並參考現行市況釐定。

為吸引及留任技術熟練和經驗豐富的員工，並鼓勵其致力於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及擴張，本集團亦提供股份計劃以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業務前景

展望本財政年度下半年，本集團對前景感到樂觀。雖然全球經濟環境比較嚴峻，但中國內需依然保持平穩較快的增長。羽絨服行業的激烈競爭和市場整合，使得擁有強大品牌資本的羽絨服企業優勢更形顯著。本集團的目標是：繼續以羽絨服為核心業務，通過引入多元化產品，為消費者提供優質時尚的羽絨服裝，從而進一步加強在中國羽絨服行業的龍頭地位，引領行業潮流。同時，本集團計劃通過強大的「波司登」品牌及廣泛的分銷網絡大力發展四季化服裝產品，將業務領域擴張至非羽絨服服裝行業，進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將本集團發展成為一個多元化的綜合服裝企業。

本集團計劃根據以下主要方面制訂業務策略，以實現該等目標：

提升並優化羽絨服產品的零售分銷網絡

為建立品牌，本集團將進一步改善其現有銷售點的質量，於中高檔時尚商場開設更多寄售網點，並於一線城市、省會及其他主要城市建立新的自營零售店，鞏固零售網絡。本集團並計劃通過統一而時尚的店面裝潢及貨品陳列以進一步優化網點店面的整體形象，並提升ERP系統以收集及分析銷售數據。

逐步發展非羽絨服產品以拓展業務範圍

繼首間四季化服裝專賣店於江蘇省常熟市開幕後，本集團將於一線及二線城市開設更多四季化服裝零售店，繼續實施引進四季化產品的重要轉型戰略。預計到二零零九年三月底，本集團的四季化服裝零售店數目將增至約50家。四季化產品的推出，將有效配合本集團現有的產品組合，增加市場份額，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加大市場營銷力度繼續提升本集團品牌價值

本集團會繼續定期檢討品牌策略並監測其效率。本集團志在成為綜合國際企業，最終目標是鞏固品牌優勢並將「波司登」品牌的影響力擴展至其他服裝領域。為較同業早著先鞭進軍不同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在各主要電視台、著名刊物及雜誌，以及於高人流的戰略性戶外場地進行廣告宣傳，並將增強商業旺區旗艦形象店的廣告宣傳。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找適當時機贊助運動及宣傳活動，並且通過時裝表演及展銷會保持市場曝光率。

提高研發設計能力增強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本集團會繼續擴大和加強其研究、設計及開發團隊。本集團亦計劃與國內及國際知名的研究機構合作，開發及應用嶄新布料，提升產品競爭力及為品牌增值。本集團並計劃成立質量檢測中心，確保供應鏈的每個環節均符合質量控制標準，以加強產品的競爭力。

加強管理信息系統優化供應鏈和物流管理

本集團計劃分階段進一步加強管理信息系統，提升其ERP系統的覆蓋度及分析功能，於三年內逐步將其運作範圍擴展至供應鏈的上游和下游兩端。該等系統升級計劃將使本集團得以對整個供應鏈的表現作全面評估，加快對市場變動的反應。本集團亦計劃提升質量檢測中心，以確保供應鏈每個階段均符合質量控制標準。為更快回應市場變化並及時補充貨源，本集團會加強和提升物流管理。

通過併購尋找擴展機會

透過本集團於羽絨服裝行業的豐富經驗、對市場的深入瞭解，以及在中國市場的廣泛零售網絡，本集團將繼續尋找適當時機併購具有高發展潛力及聲譽良好的中高檔服裝品牌，以擴張品牌及產品組合。

特別股息

為增加股東回報，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8分。建議派付的股息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人民幣兌港元官方匯率以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支付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獲派付建議特別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及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寄往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總代價147,232,448.80港元(未扣除開支)在聯交所購回123,418,000股股份。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 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所支付 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所付總代價 港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	4,942,000	1.48	1.44	7,267,797.40
二零零八年五月	15,568,000	1.48	1.42	22,712,692.60
二零零八年六月	37,216,000	1.48	1.35	52,708,606.00
二零零八年九月	65,692,000	1.0	0.87	64,543,352.80
總計	<u>123,418,000</u>	<u>1.48</u>	<u>0.87</u>	<u>147,232,448.80</u>

報告期內，所購回股份於交付有關股票時註銷。董事認為，有關購回可增加本集團的每股盈利，且對整體股東有利。本公司或會視乎市況在董事認為合適時再購回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確認，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包括該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守則條文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必須角色獨立，且不得由同一名人士出任。董事會亦會繼續審閱並監督本公司常規，以符合守則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高德康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並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董事會相信由於高德康先生的角色獨特，加上其於中國羽絨服行業的經驗及於市場具有相當知名度，以及對本公司策略性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此雙重角色可產生強勢而一致的市場領導效力，並對本公司的業務規劃及決策效率極為重要。由於所有重大決定均經董事會及相關的董事委員會成員商議後作出，加上董事會的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具備足夠的預防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權力平衡。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所有相關規定。

審計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守則C3段，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了審計委員會，並訂有明文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與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與慣例及財務報告事項)已由審計委員會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一併審閱。上述審閱並非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審閱為基準的審核。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未經修改審閱報告將載於本公司中期報告。於本公佈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魏偉峰先生(主席)、董炳根先生及蔣衡傑先生。

薪酬委員會

根據守則B1段，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了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訂有明文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評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表现，並就彼等的薪酬待遇發表建議，以及評估退休計劃、表現評估制度以及獎金和佣金政策，並就此發表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高德康先生(主席)、沈敬武先生、董炳根先生、蔣衡傑先生及王耀先生)。

提名委員會

根據守則A.4.5段，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了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訂有明文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建議填補董事會空缺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高德康先生(主席)、董炳根先生及蔣衡傑先生)。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company.bosideng.com>)。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會適時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經銷商、客戶及業務夥伴的不斷支持，以及本公司僱員的貢獻與辛勤工作。

承董事會命
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高德康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高德康先生、梅冬女士、高妙琴女士、孔聖元博士、黃巧蓮女士及王韻蕾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沈敬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炳根先生、蔣衡傑先生、王耀先生及魏偉峰先生。